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商船學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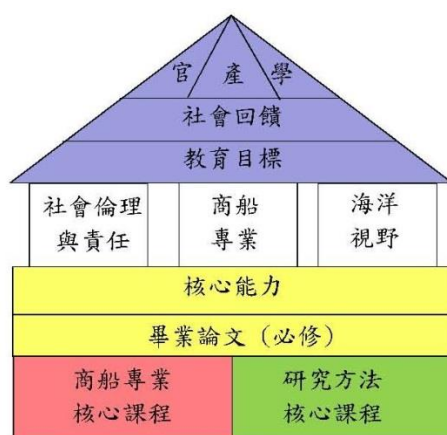
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設計介紹

106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入學研究生，最低畢業學分總數為 **40 學分**，包括：

核心課程總學分數：必修 **6 學分**

選修最低課程總學分數：**34 學分** (需含核心課程商船專業課程及研究方法課程各 **8 學分**)

將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核心價值、目標與研究範疇等層面，透過課程設計予以環環相扣。



商船研究範疇永續發展知識系統圖

核心能力：

1. 航海基礎與應用之專業能力。
2. 商船科學知識發展與應用之整合能力。
3. 專業倫理及社會責任之道德能力。
4. 商船專業永續發展及國際同步之宏觀能力。
5. 獨立且系統化思考、分析與解決問題之創新能力。

核心課程：

1. 必修課程：畢業論文(6)，計 6 學分。
2. 必選課程：商船專業課程(七選四)與研究方法課程(六選四)，計 16 學分。

選修課程：計 18 學分。

核心課程	商船專業課程	海事風險評估 (2)、海難事故與人為因素 (2)、組織行為與人力資源 (2)、港口保安政策與評估 (2)、港埠系統模擬 (2)、海洋污染防止策略 (2) 等六門課程。
	研究方法課程	運輸經濟學(一) (2)、系統方法(一) (2)、運輸需求選擇分析 (2)、空間決策支援系統 (2)、論文寫作 (2)、最佳化方法 (2)、商船設計 (2) 等七門課程。
選修課程		管理資訊系統 (2)、國際船員職場研討 (2)、國際航運政策 (2)、造船設計 (2)、計畫評估 (2)、國際海事公約 (2)、運輸經濟學 (二) (2)、系統方法 (二) (2)、多準則決策分析 (2)、事故肇因之分析技術 (2)、空間決策分析 (2)、航運產業投產分析 (2) 等十二門課程。